



人民日报文艺部
主编

智慧不会衰老

人民日报2010年散文精选

◎ 共享散文阅读盛宴

人民日报出版社

百位作家倾情之作，共享散文阅读盛宴

智慧不会衰老

人民日报2010年散文精选

| 人民日报文艺部 主编 |

人民
日报
出版
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智慧不会衰老：人民日报2010年散文精选/人民日报文艺部主编. —北京：
人民日报出版社，2011.5

ISBN 978-7-5115-0335-0

I. ① 智… II. ① 人… III. ① 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033559号

书 名： 智慧不会衰老：人民日报2010年散文精选

作 者： 人民日报文艺部/主编

出 版 人： 董 伟

责任编辑： 宋 娜

封面设计： 蔡长海

出版发行： 人民日报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金台西路2号

邮政编码： 100733

发行热线： (010) 65369527 65369509 65369510

邮购热线： (010) 65369530

编辑热线： (010) 65369521

网 址： www.peopledaily.press.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中新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 × 1000mm 1/16

字 数： 380千

印 张： 22.25

印 次： 2011年5月第1版 2011年5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15-0335-0

定 价： 49.00元

寻

觅记忆的声音



你好，海的女儿

王 蒙

安徒生是我最喜爱的作家之一，我相信《海的女儿》是他的最好的童话。我在多个场合讲过，《海的女儿》是爱情的“圣经”。它描写一条小美人鱼，爱上了王子，为了救援王子而忍受了巨大的痛苦，献出了自己的一切，它的善良感动了上苍，它有可能在三百年后获得一个不灭的灵魂。作品绚丽而又单纯，曲折而又天真，冷峻而又多情。包括它对于大海的风光、海下的“龙宫”与人鱼们对于人间生活的羡慕与赞叹的描绘，都极其动人。

我多么希望发达的世界是由安徒生与海的女儿们组成的啊。

后来我知道丹麦、它的首都哥本哈根的标志性建筑就是这个美人鱼，这个海的女儿。连同海的女儿的底座，一块巨石，也已经深深镌入我的脑海。我曾多次在哥本哈根机场候机，但没有入境对海的女儿造访。后来，我只好在机场购买了小美人鱼的缩微复制雕像。

最近，在电视新闻上看到丹麦方面为了参加上海世博会，正在用起重机将海的女儿塑像连同塑像下的巨石，吊起来，准备运往上海，半年时间，美丽的、钟情的与神圣的她将落户上海。我感动得几乎流下泪来。

我原来以为世博会是物的盛典，是世界各国展示自己的经济实力与珍奇产品的地方。我不以为它会与文学发生密切的关系，我甚至于没想到它会打动到我的内心深处。



尤其是当今，当金钱与性爆炸、游戏、纵欲与极端的自我中心正在冲击与颠覆爱情的花园的时候，海的女儿的驾临，是多么令人安慰呀！海的女儿仍然光芒四射，海的女儿亲自来到了古老的东方的中国！

它也使我为丹麦对于世博会的重视而感动，他们可是出动了老本儿、出动了看家的宝贝啦！是的，不管人们变得怎样富裕，不管科技发展得如何精到，也不管市场与商品怎样地日新月异，我们仍然关注着人心，关注着爱情，向往着那哪怕是不能完全兑现的诗情与梦境。丹麦、北欧、我们都倾心于文学，倾心于人的真情，倾心于想象与童话、神话、散文、诗。对于物的追求也只有一个目标：人。世博会需要打动的是人。我幻想着我们的中国馆也具有文学的元素，也对得起《诗经》《楚辞》《唐诗》《牡丹亭》与《红楼梦》。我祝愿世博会不但能够交流经贸更能交流人心，也希望世博会对推动各国的文学发展有裨益。如果人们在这样的盛事当中能学到友善与真诚，浪漫与诗情，能够感受世间的一切美好与奉献……精神的美好与丰富，将与物质的美好与丰富共进……

太好了，比我原先想象的世博会更好啊，上海世博会！

当看病成为温暖享受

陈祖芬

候诊的人全在读书，这里与其说是医院，还不如说是哈佛的又一座图书馆。连上了年龄的人也都在读书。以前在医院候诊室，常常看到病人的愁苦。在这里，找不到愁苦，只看到自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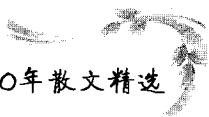
医生已经累得像午夜幽魂，还想学说中文“欢迎”，还想用最后的精力给病人多一份鼓舞和欢欣。

没有医院的感觉

我不能不面对最痛苦的时刻——上医院。我们在京的医疗证，都是一次也没用过。我们有病乱买药，就是不愿去医院。在这里，哈佛为我们买了医疗保险，哈佛的医院也不远。可梦溪只要还撑得过去，是决不愿意去看病的。

但是这天，我们只好走向医院了。好像走向世界末日。

前一天在街上走，皮靴一脚一脚踩在厚厚的积雪上，感受那种把脚埋进雪地的惬意。夜里一场雨，把积雪冲洗个干净。这天的气温突然升到华氏55度（华氏32度相当于零摄氏度）。草地绿茸茸的，新英格兰的红砖墙红砖地，在阳光下焕发着。前边一个纤弱的女生，就穿着牛仔裤和白色短袖T恤，一根金黄的“马尾”在脑后一颠一颠的，好像一只报春鸟。她也许能感应我对她的赞赏，两只手伸到后脑勺上松开马尾，一头金色的长发随风飘洒开去，立即被阳光缀满了闪烁的金星。



就想起马克·吐温说的：新英格兰的天气，好像女人的面孔，变化无常。

走进医院，更觉得春光明媚——候诊的人全在读书。一个金发女孩，双背书包立在脚下红裙旁，黑上衣的袖子高高地挽起，右手按着一本书，左手往搁在腿上的本子上写笔记。一个金发男孩，在双腿上摊开一本大厚书，嘴里咬着一支黄色划道笔，一动不动地看书，像一座图书馆前的雕像。又一个稚气的金发男孩，右手托着左肘，左手举着本书，双脚稚气地内八字地对着。整个人就像他的白色T恤般的清纯。

这里，与其说是医院，还不如说是哈佛的又一座图书馆。连上了年龄的人也都在读书。以前在医院候诊室，常常看到病人的愁苦。在这里，找不到愁苦，只看到自信，一种对自我的期望值的追求和自信。

没有在医院的感觉。

护士把我们带进一间屋子等医生，可亲地，可掬地。她轻轻拉上门走了出去。一会儿有人轻轻敲门，那么轻柔，好像不好意思惊扰我们。我赶紧说请进，倒好像我是这屋的主人。

“客人”笑盈盈地进来了，哦，是医生！明明知道是病人在等她，却好像是她到朋友家来作客。她欢快地和我们打招呼，拉着梦溪说见到你很高兴。又说她丈夫刚从中国回来，很近乎似的，老友重逢似的。

哦，找不到医院的感觉。

她出去和另一位大夫商量用药的事。一会儿回来了，又是轻轻叩门。

这样地尊重病人！临走给我们一张名片，有事随时可给医生打电话。医生说着祝你快乐祝你好运送我们出来。在哈佛看病，真是好运呢，真是享受呢——享受医生、护士的友爱和欢快，享受病人的自尊和自信。

对医院欠下人情债

午夜梦溪又过敏，而且来势凶猛，不能不去医院急诊。医院大门关着，门旁贴一条，清楚地写明要走边门从地下室入。到边门地下室，一位女警卫告诉我们，坐电梯上到3楼。果然，一到3楼，就温暖如春——一位值班女士只穿短袖和花裙，红润丰满的脸蛋，叫人想起草莓冰淇淋。候诊室的沙发椅旁，都堆着很多杂志。我一眼看到一本《GO》，我喜欢这本青年杂志的刊名，去年我的一本散文集就叫《青年就是GO》。在这里看到《GO》，倒像他乡遇故知似的一阵亲切。

一位值夜班的医生走到柜台后填写病历。他那年轻的脸上，填写了一脸敬业。因为过劳，他的脸色、眼睛和头发，好像一概地苍白了。他走进去，又走出来填写什么，看不到他的表情，只看到和白大褂浑然一体的苍白。

待他又走进去时，那草莓冰淇淋对我们甜甜地奶油地说：对不起让你们等太久了。

哦，不，人坐在这里，就有了一种踏实感、安定感、温暖感。虽然我在想，好像医院药房关了。那么我们怎么取药呢？

“梦溪刘”，终于那位年轻医生拿着梦溪的病历卡来了。依然苍白着。一个人疲劳成这样，是笑不出来的。我们向他走去，他笑个灿烂，用中文讲：“你们好！”

美国人爱讲Surprise，这才是Sur-prise。我没想到他会讲中文（虽然后来知道他只会讲这一句中文），更没想到他会笑，笑起来好像灰蒙蒙的天空一下云开日出阳光灿烂。

他详细地问病情。梦溪说及他用了一点护发素，可能是这引起的过敏。医生问那种护发素是中国的还是美国的？梦溪说是在加拿大买的中国的。他一下大笑起来。一般微笑嘴总是向两边咧开，大笑就不同了，也有嘴向上下咧开的。他的嘴就是向上向下咧开，咧成一个长长的椭圆，好像他那典型的美国头。他笑得眼睛全没了。这时如果给他画幅漫画头像，只需画一个大的椭圆的脸和一个小的椭圆的嘴。

我知道他笑什么——如果是美国护发素那我们可以索赔巨额美元。前些天我在这儿报上看到，在麦当劳，一杯热咖啡泼洒了一点在一位老太太腿上，老太太索赔了一百万美金。如果我们用的是美国护发素，那我们立马就成巨富。

看来我们与巨富无缘了，我们3人哈哈哈哈哈，欢庆成不了百万富翁。

那个小的椭圆合上了，那个大的椭圆又变回医生。他开了药，说Cambridge最大的药店CVS开着，在超市附近，现在就可以去买药。然后又关切地问：你们有车吗？

我说我们是访问学者，没有车。他说那么叫计程车。说完一顿，又匆匆出去了。

在北京叫计程车是家常便饭，在这里必须到计程车站才能叫到车。那医生肯定为我们想到了什么。他去干吗呢？

他拿来了几颗药，说：这里有两种药，3粒红的1粒绿的，现在就吃下，那么今晚就不用买药了。明天上午再去买就可以了。哦，真是太好了。在Cambridge，虽然白天已经相当熟悉，可是午夜出门寻找药店，实在不是一件令人愉悦的事。何况梦溪病着。



医生又匆匆返身走出去，为梦溪端来一杯水，并为他剥开一颗药，又剥开一颗药，让他就水服下。

送我们出来的时候，医生一连说着欢迎再来一边问我们“欢迎”这个词用中文怎么讲？他已经累得像午夜幽魂，还想学说中文“欢迎”，还想用最后的精力给病人多一份鼓舞和欢欣。

其实就是想用学说中文来让我们高兴给我们鼓励。

在哈佛医院，前后见了三四位医生了，都好像接待好朋友老朋友那样接待我们。我觉得很过意不去。他们亲热地把我们当朋友，我们看完病就走了，就好像欠下了一份人情。在他们，天天如是，对谁都如是。不会记下今天做了什么好事，不会宣传今天善待了几个病人。人本来就应该应该是与人为善的。尤其面对病人，面对被苦难折磨的人。我不想用“医德”这个很沉重的词。我只是觉得那个苍白的椭圆，真可爱、真美好！

走出医院我心里还在对他说Good luck！祝他好运！

我想，一个人，如果有很多人在心里祝福他，一定会在他周围造成一个祥和的气场。这个气场，会形成一个幸运的保护层，让他一路好运。

后来，离开哈佛的前一晚，午夜12点，我和梦溪在Cambridge广场最后再看看哈佛。1775年7月3日，乔治·华盛顿就是在Cambridge接管大陆军的指挥权。一年后，7月4日，《独立宣言》发表。233年后，我来回在广场走着，再一次呼吸着周围红砖绿地的空气，呼吸着大诗人朗费罗呼吸过的空气。

我对梦溪说，哈佛最叫我不忍离开的，当然有图书馆，真想整天整天地坐在哈佛女子学院图书馆读书写作。不过，我尤其不愿离开的，是哈佛的医生们。

当看病成为温暖享受……

自行车交响

肖复兴

自行车是外国人的发明，却绝对是中国人的专用。普及率，除了筷子，大概就得数自行车了。走在中国的任何地方，无论是再大的城市，还是再偏僻的乡村，哪怕只是一条羊肠小道，都可以看得见自行车。如果赶上北京或上海这样大城市的上下班的高峰期，大街上自行车车轮滚滚所汇成的汹涌洪流，赛得过钱塘江涨涌起的一浪高过一浪的潮水，是极富有中国特色的壮观，在世界其他地方难得见到。

即使车轮不滚动，那么多的自行车安静地放在一旁，黑压压一片，也会是一种壮观。那些由圆和线组成的图案，像画家蒙德里安用几何图形所画成的画面，在不动声色中吐露着威严，显示着富有中国特色的美学。

有一段时间，自行车、手表和收音机，是人们向往的三大件，自行车点名要“飞鸽”、“永久”、“凤凰”牌的，就像现在人们买汽车要本田、别克或奥迪的劲头一样。结婚的时候，自行车往往是娘家的陪嫁，扎上了大红绸，气派地摆在醒目的地方。自行车便和现在的汽车一样，成为全家最珍贵的物件，和家庭琐碎的日子关系最为密切，充满辛酸，也充满温馨。成了家之后，自行车往往会在前面加一个车筐，下班后到菜市场买菜买鱼买肉，都要靠它驮回家。有了孩子之后，自行车往往要在后面加一个小座儿，或在大梁上安放一个下靠背椅，为的是把孩子从幼儿园里接回家；即使孩子上了学，自行

车依然是大家接送孩子最便捷的交通工具。丈夫骑着自行车，前面带着孩子，后面驮着老婆，永远是清晨出门或黄昏归家最动人的画面，自行车如同一只大鸟，用有力的翅膀载着一家人早出晚归，品味着人生百味，游走在生活的角角落落。

那时候，不止一处房子越盖越挤的院子里，两墙之间的夹缝窄得犹如韭菜叶，只能容一个人推一辆自行车勉强过去。我会常常看到下班的人推着自行车艰难挤过夹缝的情景，车后座上往往驮着孩子，车把前的车筐里放着下班路上顺手买回一束湛清汪绿的青菜。这样的一幅幅归家图，融化在各家小蜂窝煤炉渐渐冒出的袅袅炊烟里，那一抹绿色，像是奔波一天的自行车身上冒出的缕缕的汗气，更是从自行车身上摇曳出来的精神气，有了它，再疲惫的一家人和自行车，都显得有了生气。

都说人与人之间相濡以沫，其实，自行车和人之间也是相濡以沫的，彼此慰藉，相互走过了人生。真的，还有什么别的物件赶得上自行车对普通人日复一日持之以恆的扶助的吗？人们对自行车的感情，就像古代壮士对于自己心爱的坐骑一样。不兴养宠物的时候，自行车就是大家的宠物，要给它拾掇得干干净净，利利索索，它才能够追风马一样，为你风入四蹄轻，轻快地四九城地驰骋。我们大院里，有一位年轻的单身工程师，下班后，首先要干的两件事，一是脱掉上衣为自己洗身，一是把自行车翻个个儿，为车洗身。他把一身健壮的肌肉洗得油光水滑，把一辆自行车擦得锃光瓦亮，然后，他和自行车相看两不厌，像一对马上要登台演出的角儿，有精彩的对手戏等着呢。那时候，他家的窗帘永远不会拉上，他好像就是有意要让全院人看看他的肌肉和他的爱车，他觉得自己这一身腱子肉和永远崭新的自行车是绝配，就像英雄配美人，宝马配雕鞍，葡萄美酒配夜光杯。

如今，私家车越来越多，在马路上，自行车被挤得只能黄花鱼溜边儿，还不停地听汽车的喇叭和司机的训斥，属于自行车的地盘越来越小，自行车的地位也跌落千丈，再难找回我们大院里年轻工程师的感觉。但是，自行车依然顽强地存在着，和私家车做着虽力不能胜却颇有些悲壮的抗衡，就像遥远时代里的民谣，依然有着打动人心的力量。更何况，更多的普通人依靠的是自行车，低碳生活更需要自行车，自行车就像传统节日里的鞭炮，缺少了它的声音，还叫火爆的日子吗？

如今，常会在黄昏的街头看见半大小伙子，是中学生在玩车，他们以马路牙子为障碍，让自行车的前轱辘翘起，旱地拔葱似的拨到马路牙子上面，再拔出萝卜带出泥把后车轱辘连带拨上来，往返循环，乐此不疲。自行车白天用来上学，笔管条直，像是他们自己见到老师一副乖仔的模样；到了黄昏就变了脸，一下子活跃起

来，成了他们锻炼身体的工具，消遣时光的玩具，也成了他们发挥想象创造想象的平台。一身几用，恨不得把压抑了一白天的心气都释放出来。他们是不到天黑不会收车回家的，当然，他们在这里会赢得围观者尤其是女孩子的阵阵喝彩，他们臭汗淋淋回家后，是少不了挨一顿家长的臭骂的。

在城里，除了丢车（几乎没有人没丢过自行车），最怕的是骑车回到家找不到放车的地方。楼外面如今被越来越多的私家汽车气宇轩昂神气十足地占领着，楼道里已经被捷足先登的自行车挤得横七竖八，走道连个下脚的地方都没有了。实在不行，只好把车顺在楼梯上，四仰八叉地和楼梯把手绑在一起。也有把车吊在房顶上的，像是吊腊肉似的，吊得人眼晕。

如果你仅仅把自行车当作交通工具，可就错了。在中国，自行车的用途大了去啦。无论是在城里还是在乡下，自行车首先又是家庭最常用运输工具。在城里，小到买个米买个面，大到买个椅子买个电视机，一直到换个煤气罐，什么地方都用得着自行车的。自行车就像个任劳任怨的仆人，无论什么活儿都得伸出自己的肩膀头来。

在乡下，用自行车的地方比老牛的地方还要多。运菜运粮运筐运一切要到城里去卖的东西，都用得着自行车，自行车较骡马要好使唤，而且要不惜力气得多。好不容易进一次城，车前车后要装得满满的。光装那些东西，就是艺术，就跟编鸟笼或盖房子一样，不用一钉一锤，却装得密密实实，结结实实，得要巧手妙心。我见过这样一幅摄影作品：自行车运草帽，从前看草帽成了鸟一样呼扇扇的羽翼，从后看草帽成了一座会移动的小山，骑车人只露出头顶的草帽，和山一样的草帽连成一体，童话似地长出脚来在动在跑在飞。

在城里，骑车带人，和“打的”的人差不多一样的多。这是因为骑车带人上下方便，到哪儿去也方便，自行车就是自家的“的”。而且，也比“打的”省钱，更重要的一点，是情人坐在身后，搂着情人的后腰，奔驰在大街小巷，有“打的”无法体会的味道，彼此的心跳都听得清清爽爽，身上的香水味儿和汗味儿混合在一起呛鼻子却无比的好闻，自行车让他们成了连体人，在大街的众目睽睽之下敞亮地展示着他们爱情的雕塑。

有一次，我见到一对年轻人骑着一辆自行车，是个风天，又是顶风，男的在前面骑，弓身若虾，女的身穿旗袍，足蹬凉鞋，十个脚趾涂抹着豆蔻鲜艳地亮在外面，香艳四溢。女的偏偏跷着二郎腿，双手扶也不扶那男的，划着曲线，穿梭在车水马龙之间，游龙戏凤一般，潇洒得劲头十足，惹得众人侧目相看，好不得意。一

看就知道若不是多日的配合，哪能如此艺高人胆大，默契得你呼我应，融为一体。

大多数的大人骑车带人还是为了带孩子，为了接送孩子到学校和幼儿园。所以在中国的任何一座城市里，都可以看到许多这样骑车带孩子的大人，风雨无阻。不过，骑车带孩子带的法子不尽相同。在南方，大人是把孩子绑在自己的后背上，孩子竖立在身后，成了大人的守护神；在北方，则是让孩子坐在前面的大梁上，大人用胸膛保护着孩子。竖着或横着的孩子，常常歪着小脑袋睡着了，而大人却全然不知，依然骑着车奋然前行，便常常有过路的行人冲着大人高喊：“留神呀，孩子可睡着了！”

记得32年前，我刚刚考入中央戏剧学院上学，一天出门骑车带着一个同学，刚拐出胡同，便和迎面而来的一个警察叔叔狭路相逢。因为那时候北京不许骑车带人，警察叔叔把我们拦了下来，要罚款，严厉地问我们：“你们是哪儿的呀？”我赶紧回答：“我们是戏剧学院的学生。”这位警察叔叔把戏剧学院听成戏曲学院了，就问：“哦，学哪派的呀？”我一听，满拧，忙说：“我们，没派……”他又听差了，脸色却明显的好了起来，说道：“梅派呀？梅派，梅兰芳，好……”没罚款，放了我们一马，敢情这位警察叔叔是个戏迷。

对于自行车，我从心里充满感情。很难设想有一天没有了自行车的北京城会是什么样子，会不会和没有了四合院全部都是高楼大厦一样，让人无法想象，无法辨别，无法找到回家的路？自行车不仅是北京而且是全国的一种最带有中国特色的生活乃至文化的符号，它几乎和我们每个人的生命休戚相关，和我们国家的发展密切相连。非常遗憾的是，这样一种从抽象上说是醒目非常的符号，从具象上说是个性十足的物件，却没有见到有什么艺术专门去为它描摹为它张目为它张扬。除了看过一部电影《十七岁的单车》，我没有听到过一首歌曲是专门唱它的，没有看到过一幅画是专门画它的，也没有一部小说，就像意大利的作家皮蓝德娄充满情感专门用他故乡的《西西里柠檬》为他的小说命名。我们对它有些熟视无睹。越是熟悉的，越是亲近的，越是须臾不可或缺的，越是我们相濡以沫的，越是陪伴我们走过艰辛岁月的，我们往往越容易视而不见，熟视无睹。

记得路德维希在他的《尼罗河传》里说：“朝代来了，使用了它，又过去了，但是，它，尼罗河——那土地之父却留了下来。”自行车，也曾经在朝代的更迭中在时代的变迁中被我们使用，它是我们的生活之子，也应该留下来，留下来作为我们青春与岁月，成长和发展的见证。我们也应该为它作传。

寻觅记忆的声音

柳 萌

我一直固执地认为，每个地方每个区域，都有自己的声音。这些有特点的声音，即使在黑夜里听到，都会让你准确地判断，你此刻在什么地方。这些地方的声音，如同这些地方的景色，领略了就会久久难忘。

比方，我家乡宁河青青稻田里，夏日那一片清脆的蛙声；比方，我曾经流放三年的北大荒，冬天那呼啸不止的风声；比方，我艰难度过的内蒙古，那辽阔草原的马蹄声；比方，我去过多次的北戴河，傍晚那海浪扑石的涛声；比方，我游玩过的川地成都，茶馆堂倌冲水的壶声；比方，那年独坐莫斯科河边，白桦树在风中摇曳的响声；比方，漫步音乐之都维也纳，无处不闻的优美琴声……如此等等，都成了我记忆中的声音，只要一想起这些地方，那声音就会自然而然地，在我的耳边轻轻地回响。仿佛在跟我诉说他们的往事，以及现在的更为新鲜的故事。

这次来到广州番禺，眼前看到的一切，都是那么充满现代感。城市充沛的活力，犹如南方的阳光，灼开了我昏花老眼，我真想看看，早年芭蕉树丛的景色；然而，触目可见的只是零散芭蕉树，倒是有众多新鲜花木，不时拥到我的眼前。旧景不再，旧情依然。自从踏上番禺这块土地，思绪和回忆的车轮，始终在过去的轨道上转动。那绮丽的南国风光，你们都在哪里呢？

在参观空闲小憩时，在一家茶厅饮茶赏乐，听着优美的广

东音乐，立刻让我不由得想起，第一次听到的这南国的声音。那声音比之现在听到的，好像更悦耳、更美妙、更抓心，更充满化不开的韵味儿。当然，就更能调动我的好奇心，这时我就想：旧日风光不在了，那么旧日的声音呢？你们又在哪里？

是呵，那伴过轻盈舞姿的《步步高》还在吗？那让人遐想的《饿马摇铃》去哪里了？那《平湖秋月》的旋律还那么优美吗？我在询问更想寻觅。我询问的是广东音乐，我寻觅的是我的生活。半个世纪前我在风华正茂的年纪，广东音乐给了我多少精神抚慰呵，跟今天年轻人痴迷流行音乐一样，我陶醉在广东音乐的美妙音乐里。

我第一次到广州，是上世纪50年代的一个10月，这时北方已经进入秋凉季节，身体感觉非常舒适清爽，可是南方却仍然酷热难当。火车到达的时间是在晚上，走出灯火辉煌的火车站，像到每个陌生城市一样，我想捕捉异样的景色，然而，我看到的却别无二致，在失望中忽然听到，那唯有广州才有的声音——悠扬舒展的广东音乐，还有那噼噼啪啪的木屐声。其后，暂居广州的几天，早晨在酒楼喝早茶，晚上到冲凉间冲凉，都会有这两种声音陪伴。于是我兴奋地跟同伴说：“广州这座城市太有意思了，用独特的美妙声音，向远方客人问候！”这声音是生活的交响，这声音是远古的足音。这声音中的景色，如同一小幅油画，保存在我记忆的相册里。

后来我又多次来过广州，广州的高楼多了，广州显得洋气了，在这现代化的高楼里，我看到的是另一种景象，我听的是另一种声音。那噼噼啪啪的木屐声，几乎已经完全消失了，木屐被柔软塑料鞋代替；悠扬舒展的广东音乐，只在餐厅里会偶尔听到，街头响起的大都是流行乐曲。我只是遗憾，却并不惆怅。时代的进步生活必然变化，一代人有一代人的选择，彼此间多些宽容才会和谐。而我，依然怀念那逝去的记忆中的声音。

这次来到广州番禺，那噼噼啪啪的木屐声，同样在任何地方都未听到，原以为，那悠扬舒展的广东音乐，大概也不会再飘出来了，谁知在那个休憩的茶厅，却举办了一次广东音乐演奏专场，而且还有醇厚的女声伴唱，着实让我过了把广东音乐欣赏瘾，当然，比这更欣慰的是让我知道，早年记忆中的广州的声音，并没有在这块土地完全消失。边饮茶边欣赏广东音乐，忽然那乐台两旁的楹联，引起我的注意：“三杰遗风何氏清歌流妙韵”“五音和律紫泥红豆换新声”，回到下榻酒店查阅资料，噢，原来这里是广东音乐的故乡，何柳堂、何与年、何少霞这广东音乐“三杰”，就出生在番禺的沙湾镇，难怪在这里我终于寻找到，那曾经令我心醉情迷的乐音。

除了这古老的广东音乐，在番禺，我还寻找到了另一种乐音，它比之柔美的广东音乐，更有着震撼心魄的巨大力量，这就是番禺人冼星海的乐音。被称为“人民音乐家”的冼星海，出生于番禺榄核镇一个渔民之家。可能是这块土地的乐音，滋养了他的音乐天赋，闯荡过的纷繁的大千世界，开阔了他的眼界和心胸，他用跟乡贤们同样的音符，谱写出中华民族的最强音。我曾经在晚霞落尽的壶口，借助微弱的光亮欣赏瀑布，那壮阔的阵列，那震撼的响声，仿佛是从天而降的兵马，挟带着锐不可当的气势，扑面而来而后又渐渐远去。此时我分明清晰地听到了，黄河的吼声，太行的号声，让一个不肯屈辱的民族，昂首站立在这个世界上。星海是可敬的，番禺应自豪。

每个时代的人，都有自己的生活方式，都有自己的表述声音。那么，现在的番禺人的声音是什么呢。是“何氏三杰”的《雨打芭蕉》、《寒潭印月》、《夜深沉》？是冼星海的《二月里来》、《在太行山上》、《黄河大合唱》？是红线女唱的广东粤剧？是现代歌手唱的流行歌曲？都是，又都不是。在酒楼里喝早茶，会有广东音乐陪伴悠闲时光；在电视机节目里，会有流行歌曲取悦耳目；在大型文艺晚会，会有粤剧清音助兴；在群众歌咏比赛时，会听到冼星海的歌声。现在的广东番禺，如同她拥有的水域，宽广得能容纳世界，任何动听的声音，都能像鸟儿落在枝头，落在开放的城市番禺。

但是，我发现当代的番禺人，更喜欢用新的声音，倾诉对新生活的感受。这新的番禺的声音是什么呢？是大夫山公园的潺潺流水声，是沙湾活动中心的击乐声，是建筑工地搅拌机的轰鸣声，是掠天而过的大型客机的流动声……这声音托起座座美丽的楼舍，这声音铺就条条平坦的道路，这声音寄托番禺人的无限向往。这声音滋润着番禺人的心田。

就在我寻觅记忆中的声音时，我知道，为迎接新一届亚运会召开，番禺人正在积极地做准备，期待着体育比赛的金哨声。当金哨声融入“三杰”的乐音里，当各国国歌汇合在星海的歌声中，那时的番禺的声音呵，一定会更美、更强、更富有时代的魅力。番禺，你知道吗，你的声音蛮美哩。